

2024年福寿山镇党政负责干部分工 及机关工作人员到岗方案

一、党政负责干部分工

(一) 党政负责干部

潘雄志 党委书记

主持全面工作，分管督查和绩效考核工作。

余伊琳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主持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群团组织工作，协助书记工作，分管财政所。

黎俊超 党委副书记

协助书记负责党务日常工作。

负责全面深化改革、乡村振兴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招商引资等方面工作及书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分管机关党支部、扶贫服务中心。

苏顺樑 党委副书记兼宣传委员（挂职）

负责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、文明创建、新媒体管理、移风易俗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。

徐芳俊 人大主席、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兼武装部部长

负责人大主席团全面工作；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维稳、禁毒、利剑护蕾、防范邪教、平安建设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退役军人服务、人民武装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社会建设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退役军人服务站，联系公安派出所、司法所、法庭、人民武装部。

吴明芳 党委委员、统战委员

负责统战、民族宗教、机关管理、退休干部管理、工会、抽水蓄能电站和移民安置区建设协调服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党政办公室、机关工会，联系国网新源公司、安能公司、水电七局、水电八局、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协调指挥部等单位。

何规章 党委委员

负责行政审批、便民服务、村级“一门式”办公、民政、社会救助、残疾人服务、慈善事业、就业、医保服务、社会保障综合服务等方面工作。

协助负责宣传思想、移风易俗、招商引资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行政审批办（政务服务中心）、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（扶贫服务中心）、敬老院，联系商会。

彭苔甫 党委委员兼组织委员、副镇长（候选人）

协助镇长处理日常工作。

负责党建、组织人事、机构编制、集镇综合管理、国土（矿产）资源管理、村镇规划和建设、田长制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党建办、自然资源服务中心，联系自然资源所、自然资源执法二中队、福寿山-汨罗江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委会。

苏啸峰 党委委员（赴市挂职）

罗 龙 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（挂职）

负责综合行政执法、禁违拆违治违、交通建设和交通安全（路长制）等方面工作。

协助集镇综合管理、国土（矿产）资源管理、村镇规划

和建设、田长制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联系交警二中队、交通执法三中队。

张 雄 纪委书记

负责纪检监察工作。

协助负责督查和绩效考核工作。

分管纪检监察室。

曾 峥 副镇长兼团委书记

负责教育、科技、文化、旅游、卫生健康、青年团、妇联等方面工作，协助负责“利剑护蕾”工作。

分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、团委、妇联，联系卫生院、学区和镇属学校、教育基金会。

艾争光 人大副主席（候选人）

协助负责人大主席团日常工作。

负责生态环境保护、人居环境综合整治、厕改、发改、企业、电力、通信、金融、商贸、统计、市场监管、食品安全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经济发展服务中心，联系镇属企业、市场监管所、农商银行、供电所。

（二）党政负责干部会议固定列席人员

邱卫星 乡村振兴指导员（县下派）

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，联系尧丰村。

晏元辉 二级主任科员、工会主席

协助负责机关管理、退休干部管理、工会等方面工作。

吴毅弘 四级主任科员、行政审批办主任

协助负责党建、组织人事、机构编制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方面工作。

方 俊 林业高级工程师

负责林业与林长制、森林防火工作。

协助镇长负责农业农村、水利与河长制、防汛抗旱、畜牧水产、农机、经管、涉农减负、宅基地审批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，联系白水水库管理所、白水电站、自来水厂、福寿林场。

邓 彬 财政所所长

协助负责经济、财税、项目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张华卿 党政办主任

协助镇领导处理日常事务；负责党政办公室工作；负责党政负责干部会议会务组织、记录、纪要等方面工作。

二、机关工作人员到岗安排

（一）党政办公室

主 任：张华卿

妇联主席：邓雅秋（兼人大联络员、宣传专干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办公室主任）

副主任：李 华

成 员：袁心群、何宏伟

主要职责：

①协助镇领导处理日常事务；

②负责工作综合协调；

③负责机关文电、重要文稿、综合调研、信息、机要、

保密、档案、会务、接待、行政后勤等工作；

④负责妇联工作；

⑤负责宣传思想与创建文明城市工作。

（二）党建办公室

主任：李赛群

副主任：郑心雨

成员：余佑兴、周 明、胡 炜、高远文、刘拥军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；

②负责干部人事、机构编制、调资晋级等工作；

③负责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。

（三）社会建设和应急管理办公室（安全生产办公室）

社会建设办主任：邓 磊

安全办主任：朱 晨

副主任：欧素华、黄胜宇

成员：张顺康（兼政协联络员）

修 奥（兼统战民宗专干）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维护稳定、平安建设、禁毒、利剑护蕾、防范邪教等工作；

②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

③负责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与处置。

（四）行政审批办公室（政务服务中心）、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（扶贫服务中心）

行政审批办主任：吴毅弘（兼）

政务服务中心、扶贫服务中心主任：袁艳阳

副主任兼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办公室副主任：胡 楚

副主任：凌 江

驻厅人员：袁艳阳、胡 楚、凌 江、袁李华、彭海涛、
社工和劳务派遣人员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政务服务、便民服务、村务公开等方面工作，指导村级“一门式”办公；

②负责民政、社会救助、残疾人服务、慈善事业、就业、医保服务、社会保障综合服务等工作；

③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；

④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和移风易俗工作。

（六）农业综合服务中心

主 任：戴 洋

副主任兼经管站站长：朱敢为

副主任兼“三长办”主任：付清江

副主任兼林业站站长：毛群林

副主任：张益嘉

成 员：黄益新、刘益清、陈重义、陈 驰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粮食生产、乡村振兴、农业产业化发展、农村集体经济、农业技术推广服务、农业病虫害防治、农村改革、农业面源污染治理、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等农业农村工作；

②负责农机服务、畜牧水产、动物防疫等工作；

③负责水利建设、防汛抗旱、河长制、水资源保护、农

村安全饮水、移民、农村小水电管理等水利工作；

④负责农村经济经营管理、土地流转、农民负担监督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；

⑤负责林业生产、森林防火、林长制、林业病虫害防治、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。

(七) 经济发展服务中心

主任：郑建清

副主任：凌梦常（兼环保专干、招商引资专干）

副主任：王龙章（兼统计站站长）、黄正琪

成员：杨精东、夏辽国、李 荣（兼统计员）

①负责发展与改革工作；

②负责推进工业经济、企业服务、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；

③负责招商引资、金融、商贸、供销、电力、通信、市场监管、食品安全等工作；

④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；

⑤负责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。

(八) 自然资源服务中心（村镇规划建设服务中心）

主任：何立志

副主任：傅英鹰、李健良

成员：白想明、陈红武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国土等自然资源、矿产资源管理，落实田长制、耕地保护巡查、配合自然资源执法等任务；

②负责村镇规划和建设、建设领域安全等方面的工作；

③负责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管理工作；

④负责土地收储与开发工作。

(九)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

主任：周 愉

成 员：黄伟涛、袁李华、彭海涛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旅游、广电、体育等工作；

②负责卫生健康与计划生育、疫情防控等方面的工作；

③负责共青团。

(十) 退役军人服务站

站 长：苏多根

副站长：谈奕宏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退役军人政策落实、优抚帮扶、权益保障、数据信息采集、走访慰问等事务性工作；

②负责国防动员、民兵训练、预备役管理等人民武装方面工作。

(十一)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大队长：张国平（兼交通专干）

副队长：欧阳树正、黄晓宇

队 员：董铭恩、李安南、刘西平、李俊杰

主要职责：

①依法依规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，以镇政府名义开展执法工作，接受县直有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，负责辖区日常巡查、综合检查、接受投诉举报、协助调查取证等执法工作；

②承担县级行政部门授权下放的相关执法工作，与县直专业执法队伍协调配合，加强联合执法、联动执法；

③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；

④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

（十二）财政所

所 长：邓 彬

副所长：曾梓东（兼移民专干）、邹雨虹

成 员：熊姿雯、王 芳、吴晶晶

主要职责：

①负责财政预算决算编制草案并组织执行，村（居）民补贴资金发放，财政性资金、财政票据的监督管理，国有资产管理，乡村建设项目管理，债权债务管理；

②组织协调收入征收；

③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工作；

④负责村级财务监督，做好村级账务事务工作。

（十三）按规定或章程设置的机构组织

1.人大主席团

主 席：徐芳俊

副主席：艾争光

联络员：邓雅秋

2.纪委监委

书 记（主任）：张 雄

副书记（督查室主任）：毛若兰

纪委委员：周 明、欧素华、李 豪（兼督查专干）

3.武装部

部 长：徐芳俊（兼）

副部长：谈奕宏

4. 工会

主 席：晏元辉

副主席：周 明

委 员：胡 炜、邹雨虹

5. 妇联

主 席：邓雅秋

副主席：胡 楚

6. 团委

书 记：曾 峥

副书记：周 愉（主持日常工作）、袁心群

7. 机关党支部

书 记：黎俊超

副书记：傅英鹰

委 员：毛若兰、李 豪、李 荣

三、联村工作安排

村 名	联村领导	联村干部
大和村	潘雄志	袁心群
蒋山村	余伊琳、方 俊	何立志、胡 楚
芦溪村	黎俊超	郑建清、陈 驰
尧丰村	苏顺樑、邱卫星	付清江、邓雅秋
白寺村	徐芳俊	邓 磊、修 奥
百福村	吴明芳	黄伟涛、李健良、周 愉
双义村	何规章	袁艳阳

宝石村	彭苔甫	苏多根、胡 炜
洞下村	罗 龙	王龙章、张益嘉
尚山村	曾 峥	张顺康
北山村	艾争光	凌梦常、李 荣
到湾村	吴毅弘	毛群林
思和村	张 雄、邓 彬	戴 洋、白想明

说明：排第一的兼任第一书记。

四、重点项目分工安排

所有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指挥部由党委书记任政委，镇长任指挥长，财政所长任分管财务的副指挥长，明确一名负责干部任常务副指挥长。

（一）平江抽水蓄能电站和移民安置区建设协调指挥部

常务副指挥长：吴明芳

成 员：白想明、黄伟涛

（二）福寿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协调指挥部

常务副指挥长：徐芳俊

副指挥长：曾 峥

成 员：黄伟涛、邓 磊

（三）院士项目与中华锦鲤小镇建设协调指挥部

常务副指挥长：黎俊超

成 员：郑建清（一期项目）、白想明（二期项目）